附件1

第二届湖南省职业院校乡村振兴

公益直播大赛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根据《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湘发〔2024〕1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十五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跨越发展的意见》（湘办〔2022〕22号）等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活动主题

乡村振兴 你我同行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商务厅

承办单位：湖南教育电视台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

成立大赛组委会，主任由省教育厅负责人担任，副主任由各主办、承办单位相关负责人担任。组委会下设活动执委会，执委会设湖南教育电视台，负责具体组织工作和活动执行。

三、参赛对象

大赛分为中职组、高职组。

中职组：中职学校。

高职组：高职学校。

四、参赛方式

（一）本届大赛由各市州教育（体）局、高职学校为单位组织队伍参赛，不接受个人组队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30日。

（二）选手以团队形式参赛，每队可报参赛选手3—5名，其中1人为队长，每队可报学校指导教师1—2名，企业指导师1—2名。不得跨校组队。

（三）鼓励各地（校）组织多支队伍参赛，鼓励校（院）领导带队参赛，着力激发全省各院校，甚至社会各界参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积极性。第二届湖南省职业院校乡村振兴公益直播大赛启动仪式暨首届湖南省职业院校乡村振兴公益直播大赛颁奖典礼拟定于2024年12月上旬举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四）参赛队请下载官方APP“湖南教育发布”进入“热点活动”报名和提交作品。



五、赛程安排

（一）校赛

2025年3月21日前，各市州教育（体）局、高职学校组织完成校级比赛，遴选出参加省赛的团队名单。省赛名额由大赛组委会根据报名队伍数量进行分配。

（二）省赛

省赛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其中预赛时间为2025年4月下旬，决赛时间为2025年6月上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六、比赛赛制

（一）大赛采用校赛和省赛二级赛制。

自通知印发之日起，团队即可报名参赛，开展赛事运营，校赛组委会以参赛团队提交的参赛承诺书和单位盖章确认的报名表，作为运营数据累计的依据。参加校赛的成绩数据认定时间截至2025年3月14日（校赛结束前一周），参加省赛预赛的成绩数据认定时间截至2025年4月20日（从报名开始累计）。

如报名时参赛队伍已有参赛平台账号，并用于比赛，需在报名时提交账号信息，备案登记。

（二）省赛分为网评和现场打分两个环节。省赛预赛为网评，比赛内容以短视频创作和直播录屏为主。省赛决赛为现场打分，以数据为主。

七、评审规则

请进入湖南省教育厅官方APP“湖南教育发布”—“热点活动”—大赛专栏进行查询。

八、参赛平台及技术支持

参赛平台为抖音、微信视频号（小程序），由湖南湖润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

九、赛事内容

本次大赛为非营利性直播及短视频创作活动，面向全省职业院校学生，赛事产品池以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公布的省级区域公用品牌、“一县一特”品牌、“三品一标”农产品为主，加大对15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农产品的扶持力度。

（一）中职组比赛内容

参赛队在符合条件的参赛平台开通账号。由本队选手出镜，以制作原创短视频作品等形式，在赛事产品池自行选择产品进行推广宣传。

校赛：在规定时间内提交2-3个原创短视频作品，每个时长1-3分钟。在校赛作品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团队可以更新提交的作品。作品提交截止后，由所在学校校赛组委会根据各团队报送的材料（短视频创意脚本和短视频），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遴选团队参加省赛。

校赛成绩由短视频策划得分、短视频作品得分、短视频运营得分和交易数据四部分组成，分别占总成绩20%、30%、30%和 20%。

省赛：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1.省赛预赛。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各市州教育（体）局推荐的参赛队伍进行评选，按照从高到低的原则，选择一定数量的队伍进入决赛，评分标准与校赛一致。

2.省赛决赛。由现场表现、短视频运营和交易数据组成，分别占总成绩30%、40%和30%。

（二）高职组比赛内容

参赛队在符合条件的参赛平台开通账号。由本队选手出镜，以短视频创作、直播带货等形式，在赛事产品池自行选择产品进行推广宣传。

校赛：参赛队在直播过程中进行录屏，录制时长30-40分钟，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作品。在校赛作品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团队可以更新提交的作品，作品提交截止后，由所在学校校赛组委会根据各团队报送的材料（直播策划和直播视频），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遴选团队参加省赛。

校赛成绩由直播策划、直播表现、短视频运营、直播运营和交易数据五部分组成，分别占总成绩20%、30%、10%、20%和20%。

省赛：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1.省赛预赛。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高职学校推荐的参赛队伍进行评选，按照从高到低的原则，选择一定数量的队伍进入决赛，评分标准与校赛一致。

2.省赛决赛。由现场表现、直播运营和交易数据三部分组成，分别占总成绩30%、30%和40%。

十、奖项设置

大赛中职组、高职组各设一、二、三等奖，由主办单位联合颁发证书。大赛设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特殊贡献奖，由主办单位联合颁发证书。

十一、大赛产品池说明及要求

（一）产品池产品需具备生产商的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等资质，且三年内无相关食品安全问题记录等。

（二）参赛产品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具备电商平台直播销售条件。产品供应商需签订供应商协议，确认发货、售后、退款、开票等服务，严格执行三包政策，保障消费者权益。

（三）每个入选的产品必须是成熟的电商化产品，同时参赛期间销售200单以上，售后率不大于5%，产品对应店铺评分平均不低于4.7分，且该产品应满足所属平台的带货要求。大赛期间，参赛产品如果存在销售欺诈行为（虚假发货、售假等），消费者可要求3倍消费金额的赔偿。

（四）产品对应企业须具备一定的产品库存和发货能力，确保产品库存和发货日均不低于1000单。销售价格不能高于近30天销售均价，并提供相关价格佐证材料。要求48小时内发货。

（五）各参赛学校和有关单位如有符合条件的产品推荐，请登录湖南省教育厅官方APP“湖南教育发布”—“热点活动”—大赛专栏进行信息填报，经执委会审核后加入产品池。

十二、大赛服务

（一）大赛咨询、技术、培训、投诉与建议等服务请联系“湖南教育电视台”企业微信号：



（二）大赛组委会信息发布平台

“湖南教育发布”APP、“湘微职教”、“湖南教育电视台”官方微信公众号。